

社区妇女儿童调研报告总结 社区妇女调研报告(实用5篇)

随着社会不断地进步，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报告具有语言陈述性的特点。报告的作用是帮助读者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报告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社区妇女儿童调研报告总结篇一

连云港市海州区现有农村人口14.43万，其中女性8.52万，25-50岁之间3.86万。近年来，区妇联将推动农村妇女创业就业作为工作重中之重，围绕当前农村妇女就业需求，积极整合资源，为她们搭建创业就业平台，取得良好效果。

一、基本情况

农村妇女作为一个特殊群体，在历史的、现实的多种因素影响下，自身素质与男性相比，与其他女性群体相比，在一些方面发展滞后。她们多少存在小富即满的思想，存在科技素质偏低，事倍功半现象，但致富愿望强烈，希望政府帮助寻找在家门口就能挣到钱的机遇。

1、加工业是农村妇女就业的主要渠道。近年来，在区妇联的引导下，大约1.3万名妇女走上了服装加工、食品加工、大型超市等不出家门就能当上工人的岗位，大约8000名妇女依靠自己的关系，做起了服装、鞋帽、手编、钩织等来料加工项目，增收致富渠道不断拓宽。

2、“加工点+农户”是农村妇女最欢迎的创业模式。如板浦镇王秀花的柳编项目，带动周围近名妇女增收致富。锦屏镇张春萍的禽蛋公司，带动了近3000名妇女加入产销队伍。新坝镇陈玉红的蘑菇孵化基地将周边3000多零散的种植户组织起

来，变单一的种植向菌种繁育、种植、销售及深加工转变，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明显增强。

3、宣传教育是加快农村妇女就地转移的重要措施。传统的就业观念还不同程度制约着部分农村妇女的自身发展，认为妇女种好责任田、照顾好家是本份，不愿走出家庭、走出自己的一亩三分地，阻碍了女性走出家门寻求致富的路子。为此，区妇联通过树立典型，言传身教，增强广大妇女参与经济发展的意识。

二、存在问题

1、加工项目少，覆盖面较小。在各级政府的帮助下，引进了一些适合妇女的加工项目，如：服装、手编、鞋业、针织等。这些“家庭工厂”、“炕头车间”的手工加工项目成为农村妇女的最大愿望，但仍存在着覆盖面小、覆盖点不全的问题。

2、农村妇女的观念与规范化管理不接轨。通过调查了解到，年轻的、文化层次相对较高的农村妇女大批向城镇转移，留守在家的大都是中老年妇女，她们文化程度低，接受能力差，思想比较自由散漫，家务拖累严重，很难适应规范化管理。

三、对策建议

(一)政府要重视农村妇女工作，加大支持力度，引进合适项目，吸引走不出家门的农村妇女就地转移，为推动农村经济发展做更大贡献。

(二)建立城乡一体的妇女就业体系，为农村妇女提供平等参与、平等竞争的机会，帮助她们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和自主创业、竞争发展的新观念。

(三)充分发挥妇女组织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走村入户，到农户家中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动员工作，教育广大妇女破除小

富即满、小富即安的思想。

(四)加强培训教育，提高农村妇女整体素质。妇女组织应充分利用和整合社会资源，多方式、多渠道、多层次开展科技培训，帮助她们掌握一技之长。

(五)推选年纪轻、文化高、有经济头脑的“开拓型”妇女担任村妇代会主任，带头致富、带领致富，促进农村妇女劳动力加快转移，实现增收致富。

社区妇女儿童调研报告总结篇二

“社区”无论是作为一个学术概念理解，还是作为一个区划来解释，都有其道理。目前全国上下都在就如何搞好社区建设进行积极的尝试和有益的探索。那么我区的社区建设情况如何呢?带着这样的问题我们桃源政协地区组组织了张建德、张占明、于海涛、杜建4名委员对桃源街道的长源社区、滨河社区进行了调查，并形成如下调研报告。

一、被调查社区的基本情况

2、社区组织建设情况：按照3月13日中共南关区委、南关区政府关于《南关区社区居委会组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分别在两个社区成立了社区组织，分别设立主任一名，副主任五名。工资统一由街道办事处发放。见附表四。

二、调查结果反映的基本问题

以两个社区调查数据看，反映的情况基本上是一致的。

(一)较好的方面

1、经过几年来的工作，全社会上下特别是各级政府部门对搞好社区建设的重要性、必要性认识上有了进一步提高，可以

看出在搞好社区建设上达成了共识，同时，增强了抓好社区建设的紧迫感。

2、自江总书记提出搞好社区建设以来，特别是市区两级政府出台有关政策(制定工作方案)以来，社区组织载体得到了落实，社区工作者的工资相对稳定，同时稳定了队伍。

3、吸收了一部分新人充实到社区工作者队伍中，社区干部的年龄结构得到了改善，文化程度有了进一步提高。因此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的能得到了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1、社区中各类设施和场所仍处于初级化、简单化阶段，且数量少、种类少，缺项较多，尤其是缺少群众欢迎的文化活动设施和场所。

2、社区主任缺少社区工作实践经验，各类组织载体缺乏，作用发挥较差，就如何开展社区工作缺乏理论上的指导。

4、目前社区组织载体模式仍旧沿袭自上而下的方式。仿政府机构设置，很难适应社区功能的实际需要。主要表现在一是社区主要工作集中在承担政府指派任务；二是社区自我生存、自我发展能不足；三是上情下达容易，下情上达意图无法实现；四是目前社区工作者承担的工作任务和所得报酬不成比例，在一定程度上挫伤了社区工作者的积极性。

(三)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分析

1、在社区建设的方向问题上仍然存在着认识偏差一些部门同志不能把握社区建设的实际内容，存在社区建设就是加强硬件投入，没有认识到体制创新的问题。

2、责、权、利不统一。目前按照长南办发[]5号文件规定各

社区居民委员会主要职责有九项，包括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发展社区文化、教育、体育事业，搞好社区环境卫生，搞好综合治理，发展社区服务，促进社区经济发展等。可是明确社区的权范围确没有一个具体的规定，更无从谈起利益问题，这种责、权、利不统一导致社区工作走入误区，成为各级部门工作的落实者。

3、社区资源问题：由于地域不同导致社区在经济、人文、环境等诸多方面的差异，是必导致社区可利用资源的差异，相应增加资源少社区工作的难度工作的难度。

4、发展社区的政策明显滞后，目前如何发展，给社区以什么样的政策，社区发展的方向许多问题只是停留在理论上，在实践上由于各种权机构的设置及认识不到位很大程度上制约了社区的自我壮大。

三、几点建议

建议市区政府尽快了台政策，主要内容

1、明确社区建设的方向。

2、明确社区组织在社区建设中的地位，比如杭州等地明确社区服务中心就是一个管理部门，统一管理社区各类服务中介实体。

3、明确社区组织和相关职能部门的关系，包括水、电、气、物业等管理部门及驻区单位等，特别是监督及制约机制的建立。

4、加大对社区扶持度，一是费随事转，增加时社区组织的经济投入；二是权随责走，各级行政部门(工商、税务、城管等)加大对社区的政策扶持度。

社区妇女儿童调研报告总结篇三

留守妇女调研报告一

近年来，随着大量农民工外出打工，给经济社会带来发展的同时，也导致农民家庭夫妻分居，留守妇女生产生活困难的一系列问题。最近，我们对全县的农村留守妇女的生存状况进行了调查。通过调查，我深深地体会到留守妇女的艰辛和不易，她们柔弱的双肩既承担赡养老人、照顾小孩的重任，又承担着家庭生产的艰辛，为了一家人的生计和希望，默默地支承家庭的负荷。

一、基本情况

截止底，**县全县农村总人口数为48.86万人，其中：女性为23.68万人。农村劳务人员总人数为35.51万人，其中：女性为17.40万人（其中：外出务工的女性为11.87万人，占68.22%）。约有5.53万名女性农村劳务人员留守家中务农和照顾老人孩子，另有3万余名没有劳动能力的农村女性，组成了农村留守妇女。

1、在文化程度方面，大部分留守妇女文化偏低。从调查的情况看，85%以上的留守妇女为初中及以下学历，30岁以下的留守妇女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较多，31-40岁的具有初中和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较多，40岁以上的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较多。

2、从年龄结构上来看，留守妇女主要分布在30岁以上。30岁以下的留守妇女主要是因为生育、照顾幼小孩子而暂时没有出门打工，占总数的15%左右，40岁以上的占到15%，30-40岁的留守妇女是较为集中的年龄段，这一阶段的妇女上有日益年迈的父母，下有正在成长的孩子。

3、从留守妇女的留守原因来看，主要原因是大部分的留守妇

女因为家庭不支持其外出打工或者自身不愿意外出打工，客观原因是需要她们留守家里照顾家庭、抚育孩子、照顾农业生产。双重原因使得她们既向往外出打工又自我回避的矛盾心态，这一现象在30岁以下的留守妇女身上表现得更加为明显。

二、问题

1、劳动强度大，身体受损。留守妇女既要承担繁重的农业生产劳动，又要料理家庭琐事，有时还要照顾年迈的老人，教育未成年的孩子，留守妇女的体力大幅度透支。在调查中，我们发现，大部分“留守妇女”需要每人独立承担将近3亩地左右的农业生产和养鸡、种菜等农活，还要做饭、洗衣，处理好家务事，其中又有半数以上的妇女表示“一个人难以单独承担农活”，“希望过上安稳的家庭生活”。而那些身体不好的留守妇女，遇到的困难则更大。如我们村留守妇女曹某，家里有5口人，有两个孩子上学，一个读高中，一个幼儿，有一位体弱多病的婆婆，还有4亩责任田的耕种，全部由她一人承担。由于多年辛劳，积劳成疾，还患上了腰椎病，用她自己的话说“有时累得鞋都不想脱，就想爬到床上睡觉，可是家里小孩还要自己照顾”。而问到腰椎病治疗的情况时，她说丈夫打工挣的钱，要给孩子交学费、付生活费，还有家里的日常开销，所剩不多，自己的病只能勉强支撑下去。说着说着，她已泣不成声。

2、精神负担重，安全感下降。由于丈夫常年在外，留守妇女精神负担明显加重，安全感下降。主要表现：一是出现婚姻危机。留守妇女大多是中老年，一些长期分居的留守妇女因为丈夫长期在他乡打工，夫妻之间缺乏沟通，双方互相猜疑，再加上自我精神生活空虚，自我控制力不强，易导致感情危机。在调查中，我们发现“打工婚姻”由于聚少离多，离婚率高，相对而言不稳定。二是财产安全得不到有效保障。男性劳动力外出后，农村只剩下老人、儿童和妇女，在这种人口结构的变化，致使农村治安防范力量减弱，使农村社会治

安隐患增加，农村留守家庭的小偷小摸现象增多，留守妇女的安全感大大降低。70%的留守妇女面临着巨大的生存的压力和心理压力，并且无人倾诉，既要操心孩子，又要担心在外的丈夫，还害怕流言蜚语。其中一位妇女告诉我，她家鸡子常常被偷，小狗也被偷走。在我县某个乡镇甚至还发生了一起独居的80多岁的老妇人被狗咬伤的悲剧。

3、婆媳关系难处理，对子女疏于教育。

自古以来，婆媳关系都不好处理，尤其是在丈夫不在家的情况下，处理好婆媳关系更是难上加难。调查中我们发现多例由于婆媳关系没有处理好而导致家庭矛盾激化的现象。不少留守妇女本身文化水平比较低，除了在经济、生活上能为子女提供一定的照顾外，都无力在子女学习方面、性格成长方面给予有效教育与监管，对于孩子的教育和培养主要表现在吃饭穿衣上，其余的就听之任之，只是希望子女不要惹麻烦。在调查中，有80%左右的留守妇女认为对子女的教育就是拿钱给他们上学，只要他们在学校听老师话，顺利完成学习任务就行。有近50%的妇女几乎从未同子女谈理想与抱负，有近65%的妇女不知道平时孩子想什么、干什么。

三、建议

- 1、争取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创造关爱留守妇女的良好环境。关爱农村留守妇女是一项重要的系统工程，需要政府高度重视，需要社会发挥各方优势，做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调配合、共同推进。长期以来，关爱农村留守妇女儿童工作已得到了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全县342个村都建立了村、社区“妇女之家”，成为了农村妇女的“坚强阵地”和“温暖之家”。郴州市委、市政府已把“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中心”列入了“民生100工程”的主要内容，我县的建设任务是全年完成30所建设任务，投资不低于60万元。所以，要想方设法加大宣传力度，争取各级各部门的重视和支持，为解决农村留守妇女问题和改善她们的生存现状做出更多的努力，争取更多的实惠。例如：利用农闲时节或“三八”妇女节等，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文化活动，丰富留守妇

女的精神生活。以“平安活动”、“不让毒品进我家”等为载体，以评选“平安家庭”、“好婆婆”、“好媳妇”、“好妯娌”、“好邻居”、“五好文明家庭”等形式，大力弘扬尊老爱幼、夫妻和睦、邻里团结的家庭美德，促进社会的安定和谐。开展“家庭律师社区(乡村)行”普法宣传活动，加强对留守妇女的法制教育和安全教育。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合法权益的犯罪活动，打造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

2、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鼓励留守妇女回乡自主创业。相关部门要加强对留守妇女的技能培训和资金扶持，继续大力加强妇女技术培训，举办留守妇女技术培训班，让留守妇女懂得更多的农业生产技术，科学种田，科学致富，提高依靠科技增收致富的能力。继续创办示范家长学校，深入开展“争当合格父母，培养合格人才”活动，引导更多的家长特别是留守妇女为国教子、以德育人；劳动、妇联等部门要继续坚持积极为留守妇女提供项目信息和致富门路，推广科技含量高、覆盖面广、投资少见效快的增收致富项目；要大力扶持留守妇女创业项目，在用地、资金、技术等方面给及政策优惠，帮助有条件的农村妇女给予信贷扶持和项目扶持，使其能够敢创业、会创业、创成业。同时、政府要尽快建立土地流转机制，在农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适当合理流转土地，使农村留守妇女从繁重的土地劳务中解脱出来等。要多引进劳动密集型企业，让农村劳动力在本地就业，从根本上解决劳动力大量外出所带来的一系列问题，推动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3、积极探索有特色的农村留守妇女协会组织，充分发挥妇女群体自身互帮互助的作用。在“政府支持”的前提下，成立乡镇农村妇女协会或农村妇女合作小组，“生产联合互助组”以减轻劳动强度；“生活联合互助组”以相互关心实现情感上得诉求；“文化活动联合组”以共同分享娱乐等。同时，鼓励她们利用协会或互助组定期或不定期地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亲情之旅”等亲情互动活动，加强留守妇女夫妻间的情感交流。但是，通过上述途径来解决留守妇女的问题，在短期内是不可能实现的。所以，我认为目前最为重要的、能切实

起作用的是为留守妇女提供所需的援助和支持。子女的教育问题是她们面临最大的困难，村委可以组织建立家教咨询站，由寒暑假大学生自愿提供服务。这样，农村留守妇女的问题可以逐一得到改善甚至解决，进一步加快新农村的建设。

社区妇女儿童调研报告总结篇四

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促进社区全面协调发展。为此，围绕现阶段社区干部队伍现状，我局对全区29个社区进行了一次调研，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社区居委会干部成员构成情况。

我区共有29个社区，社区干部208名(其中有12人借调到各乡办)，其中40岁以下的117名，约占社区干部总人数的56.25%。40岁以上的91名，约占社区干部总数的43.75%。从比例上看，社区干部的年龄层次相对平均。从文化程度上看，大专文凭的93人，占总数的44.71%，本科以上的26人，占总人数的12.5%。在社区干部中共有91名党员占总数的43.75%。社会工作者6人，助理社会工作者13人。从社区干部队伍建设方面来看，大多数干部的思想素质、工作能力方面整体是好的。社区基层组织和基础建设经历了从无到有，先后落实了办公场地、配置的办公设施，社区职能不断完善与加强。社区建设取得了长足发展，社区作用日益凸显。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社区作为群众性基层聚合体，其潜在的价值和现实社会功能受到社会的认可和重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社区年龄结构日趋老龄化，这些老同志在工作中有相对丰富的经验。但他们在精力上难以承受日益繁重的社区工作，再加上固有的工作理念，使他们缺乏创新精神，难以适应社区工作的新思路、新模式。

- 2、人员无法整合，计生、社保、民政协管员没有统一的管理。
- 3、社区干部待遇偏低，影响了社区干部的工作积极性。目前社区干部的生活补贴在扣除各类保险后，大部份只有一千元，刚刚持平全市最低生活保障。
- 4、各职能部门对社区重视支持不够。从当前实际看，社区居委会不仅是协助者，更是具体的操办者和执行者。政府各职能部门都强调“工作向社区延伸”。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只是简单的把工作推给了社区，工作经费和人员却没有及时落实，使得社区工作开展相对缓慢。
- 5、居民委员会与社区工作者还存在模糊概念，职责不清问题比较突出，社区委员会行使政府延伸工作，不能真正自治。
- 6、办公用房问题。目前各社区办公地点基本得到解决，但是办公面积还不能满足办公要求。并且办公地点也大多较偏僻，不利于群众解决问题。

三、对策与思考。

- 1、随着城乡建设加速，城乡管理重心逐步下移到人们日常生活的社区，社区承担起了社会稳定、社会整合和社会服务等多项功能。为建设一支坚强有力、精干高效的社区干部队伍，进一步抓好我区社区建设，我们应采取多种方式将一些思想素质高、有奉献精神的年轻人才充实到社区队伍中。政府部门应对社区工作加大重视，优化管理，营造良好的社区工作气氛。
- 2、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待遇。待遇分为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两方面。建议为社区干部缴纳公积金，可以减轻社区干部生活压力。在每年的公务员考试中允许更多的社区干部参加，提高社区干部的政治待遇。

3、加大社区干部的奖惩力度，建立年终绩效资。

4、经费问题要得到改善，要加强社区的软件、硬件建设要打造我们特色的社区品牌。

5、要解决权力下放的问题。社区现在的困难是权力小、任务重。面对群众的一些诉求也不能给与根本性解决。建议把一些可以由社区解决的问题的决策权下放给社区。这样社区可以更好的行使职权。

社区妇女儿童调研报告总结篇五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是妇联组织开展各项活动永恒的主题，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础性工作之一，更是广大妇女群众的迫切愿望。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进程中，如何更好地发挥妇联维权工作的积极作用，这是我们面临的一项新课题，积极研究和破解这一课题，是十分必要的。

近年来，淮安市盱眙县妇联接待权益受侵害的妇女来访数量比较多，归纳起来主要有家庭暴力、婚姻变故、财产分割、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受到侵害等情况。

（一）婚姻家庭类的来访仍是县妇儿维权中心接待信访的主要问题。婚姻家庭矛盾是困扰广大妇女的主要问题。在县妇儿维权中心的来访中绝大多数涉及婚姻家庭问题，大多数妇女当面临离婚、家庭暴力、第三者插足等问题时手足无措，不知如何保护自己的利益。

一是离婚妇女经济权利维护难。由于大多数妇女婚后随丈夫居住，许多夫妻的住房是男方老人的产权或购买的部分产权，离婚时男方老人特别强调保护自己的利益，一旦分割房产，走出家门的多数是妇女，因为她们不拥有产权。所以，在离婚案件中，有部分妇女并不是因为婚姻还能维持而不同意离婚，而是确实顾虑离婚后自己生活无着落。

二是家庭暴力取证难。几年来，因遭受丈夫的家庭暴力而来妇联信访的案件居高不下，占婚姻家庭类案件的一半以上。家庭暴力大多发生在家庭内部，具有隐蔽性的特点，而许多妇女受到伤害时，没有及时取证，或难以取证，诉讼中当对方不承认时，就无法举证，往往在离婚判决时得不到法律有力的保护。

（二）社会救助方面的来访是妇儿维权中心接待上访的难点问题。生活困难、疾病缠身来妇联要求救济的求助人员增多。一类是贫困妇女，特别是下岗女工、农村贫困妇女因生病或孩子重病，付不起巨额医疗费而寻求救助；另一类是上访妇女因无力负担诉讼费用，请求救助；还有因家庭贫困付不起子女学费而要求资助。来访的妇女都有些不幸的经历，如孩子得心脏病、妇女得肿瘤、亲人遭遇车祸、单亲家庭等。对于这种情况，我们尽其所能帮助她们，与有关部门协调，联系媒体，向社会呼吁捐款资助。但是，多数来访妇女反映的问题是很难有效解决的。

（三）保障农村妇女的财产权益，是妇儿维权中心接待上访的热点问题。土地是农村劳动者最基本的生产资料，但是农村妇女土地承包经营权受侵害的现象屡屡发生。在失去土地妇女中有一些是由于婚姻家庭变故（如离婚）造成的，有一些女性是由于结婚失去土地。全年共受理出嫁女、离婚女土地承包或享受分配问题3件。出嫁是农村妇女丧失土地的重要原因，由于受“嫁出去的女，泼出去的水”等落后的传统观念和有些不合理的村规民约影响，出嫁女和离婚女土地权益问题仍然是现阶段工作的热点、难点问题之一。

（一）建立预警排查机制。积极融入全县社会管理创新工程，成立县妇联社会管理创新工程领导小组，制定了《盱眙县妇联社会管理创新工程实施方案》，建立了县妇联社会管理创新工程信息员网络，同时要求乡镇妇联建立各乡镇的信息员网络，信息员遍布村组，我们指导基层妇联主动深入企事业单位、居民小组及家庭摸排矛盾纠纷情况，对排查出来的问

题登记造册，对于可能引发社会面矛盾的信息及时上报，确保矛盾等到及时、有效化解。

（二）建立部门联动机制。一是我们通过向法院、检察院、司法局联合建立了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形成了维权工作协调机制，推动社会各界共同开展维护妇女权益工作。二是我们在妇联系统迅速采取三项措施开展工作，首先是在县乡两级设立婚姻家庭调解委员会；其次在全县256个村妇代会组织建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室；三是建立千名志愿者队伍，以关爱服务婚姻变故家庭为主线，有效开展反家暴反侵权活动，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三）建立权益表达机制。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委员、政协委员，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研、座谈，对涉及妇女权益的重大问题表明立场，阐明观点，及时向决策层反映广大妇女群众的意见，取得话语权最大效应。

（四）建立定期回访机制。对于重大、疑难以及上级交办的案件，在调处结束后，通过村组信息员、志愿者不定期地回访当事人，听取当事人对调处结果的意见和建议，直至当事人彻底消除分歧。

（五）建立长效服务机制。一是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开展“平安家庭”创建，参与禁毒、安置帮教、防艾、打拐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切实保障妇女权益。二是通过“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提倡文明、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激励广大家庭成员提高文明素质和家庭生活质量，扩大“五好文明家庭”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和影响力，从而达到从根本上维护妇女权益。

众所周知，妇女群众上访的最终目的是要解决问题。作为妇女群众的“娘家人”，妇儿维权中心在处理信访案件中，注入情感的力量、人格的魅力去调解、凝聚各方面的力量，带着对妇女群众深厚的感情帮助妇女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真正

做到急党政所急，帮妇女所需，尽妇联所能。